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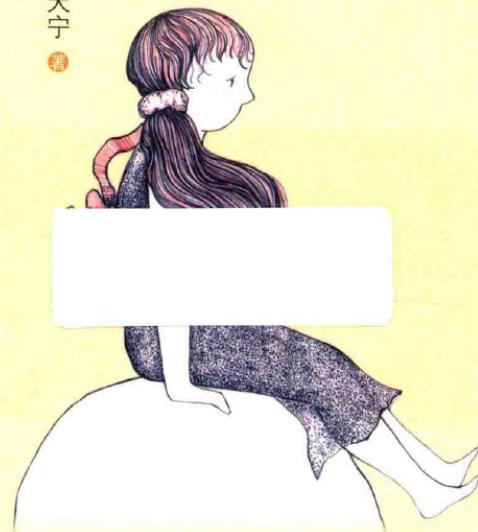
国际安徒生奖
获奖作家曹文轩作序

冰心儿童文学奖
实力作家童书馆



双生花朵

王天宁
著



双生花朵

王天宁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双生花朵 / 王天宁著. — 长春 : 吉林美术出版社,
2018.8

ISBN 978-7-5575-4025-8

I. ①双… II. ①王… III. ①儿童小说—短篇小说—
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19751号

SHUANGSHENG HUADUO

双生花朵

王天宁 著

出版人 赵国强

选题策划 李兴海

责任编辑 宋凤红

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网 址 www.jlmspress.com

电 话 0431-86037539

印 刷 吉林省吉广国际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00 千字

开 本 640mm × 960mm 1/32

印 张 5

书 号 ISBN 978-7-5575-4025-8

定 价 25.00 元

阅读是一种信仰

读书的人与不读书的人就是不一样，这从气质上便可看出。

读书人的气质是由连绵不断的阅读潜移默化养就的。

我认识的一些先生，当他们安坐在藤椅上向你平易近人地叙事或论理时，当他们站在讲台上不卑不亢、不骄不躁地讲述他们的发现时，当他们在餐桌上很随意地诙谐一下时，你就会觉得这些先生真的是很有神采。

此时，你就会真正体会到“书卷气”的迷人之处。

读书其实培养的是一种眼力。不读书的人其实是没有前方的，也是没有未来的，也是没有过去的。

拿我自己来讲，我写了那么多的书，那里头的那么多故事，其实写的就是我的来路——几十年的来路上发生的故事。

有时候我在想：和我一起成长起来的人，他们为什么写不出小说来呢？

我回老家，经常与他们聚会，我发现，说到童年往事时他们往往都没有印象，有印象的，又不能像我这样去深入地理解。

他们的回忆与我的回忆，有着本质上的差异。

我发现过去那么多那么多的故事，我看到在我的来路上，那些故事犹如夏天夜空的繁星在闪烁。

那么这个力量是哪里来的？我唯一要感谢的就是书，是书本给了我发现从前的力量。

读书人读着读着就有了过去、现在和前方——风景无边的前方。什么叫读书人？我这里简单下一个定义：拥有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人，叫读书人。

天下事，多到不计其数，人不可件件亲自实践。

人这一辈子，无论怎样辛劳、勤勉，实际上只能在极小的范围内经验生活，经验人生。个人之经验，九牛一毛、沧海一粟。

由于如此，人认知世界，十有八九是盲人摸象，很难对世界有完整的把握。

由于如此，人匆匆一生，对生活、对人生的理解也就一片苍白，乃至空

洞；人对活着的享受，也就微乎其微。生命看似蓬勃，但实际上只是虚晃一世。

鉴于如此之悲剧，人发明了文字，进而用文字写书。书呈现了不同时期的不同经验。

一个识字人，只需坐在家中，或案前、或榻上、或瓜棚豆架之下，便可走出可怜的生活圈栏，而进入一个无边疆域。

明明就是身居斗室，却从别人的文字里看到了沙漠驼影、雪山马迹、深宫秘事、坊间情趣……

读书渐久，经验渐丰，你会一日又一日地发现，读书使你的心灵宛如秋天雨中的池塘，逐渐丰盈。

博尔赫斯问道：什么是天堂？

博尔赫斯答道：天堂是一座图书馆。

图书馆的出现，使人类从凡尘步入天堂成为可能。由成千上万的书——那些充满智慧和让人灵魂飞扬的书所组成的图书馆，是一个神秘的地方。

任何一本书，只要被打开，我们便立即进入了一个与凡尘不一样的世界。那个世界所展示的，是我们梦中的天堂出现的情景。

那里光芒万丈，流水潺潺，没有战争的硝烟，没有贫穷和争斗，空气里充满芬芳，果树遍地，累累果实压弯了枝头……

书做成台阶，直入云霄。

图书才使我们完成了宗教性的理想。

何不将阅读作为一种信仰？

阅读就是一种信仰。

国际安徒生奖得主
当代著名作家
北京大学教授

曹文轩，中国儿童文学作家。任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当代文学教研室主任、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委员。代表作有《山羊不吃天堂草》《草房子》《根鸟》《青铜葵花》等。2016年4月4日，曹文轩获“国际安徒生奖”，是中国首位获此殊荣的作家。2017年3月31日，获得2016—2017年“影响世界华人大奖”。2017年12月，特殊文体长篇小说《蜻蜓眼》获得首届“吴承恩长篇小说奖”。

目 录

- | | | |
|---------|-------|-----|
| 双生花朵 | | 1 |
| 鸡汤卜卦家 | | 15 |
| 红鲤鱼，飞起来 | | 34 |
| 老黑 | | 85 |
| 心墙 | | 144 |

双生花朵

我看她，她看我，两个长相没什么差异的女孩打扮得又几近相同，这感觉真像照镜子。人们都说双胞胎之间有心灵感应。你要是问我这个问题，我一定会就势抛给夏希。我能想象出她回答时的样子——粗大的麻花辫从左肩甩到右肩，圆眼珠乌溜溜地转，小嘴一嘟：“得了吧，夏昭那么笨，我才不要和她有心灵感应呢。”

当然，就算她说我不如她聪明，我也丝毫不会动气。我承认，我这个早她五分钟钻出妈妈肚皮的姐姐确实没长着她那么活络的大脑，不然，同样用功学习，小升初考试时我就不会低她一分。不过，就算我不如她聪明，我们两姊妹的智商也绝对凌驾于大多数人之上。开玩笑呢！这次小升初考试的名次夏希排全校第一，我第三！排在我们中间的一个男孩子据说过国了，这使我放了心——比我聪明的人当然越少越好！

妈妈兴奋地捏捏我的裤脚，又捏捏夏希的袖口，喃喃道：“哎，真合身，真合身！真想不到，我的囡囡们要长成大姑娘了！”

其实，我和夏希穿的是一套校服，她穿上，我穿下。要说这校服真是贵，一百二十块一套，啧啧，金子缝的吗？我和夏希都喜上眉梢，任妈妈捏来摸去。从明天开始，我和夏希就要成为全市最好中学的重点班学生了，用妈妈的话说，我们“做了一件光宗耀祖的事儿”。

猝不及防地，妈妈捂住脸，“呼哧呼哧”抽吸，她的眼泪又流下来了。我和夏希默契地一边一个，将她架到沙发上。

夏希为妈妈擦干泪珠：“妈，这么叫人高兴的日子，您哭啥？”

妈妈抽泣着说：“都怪我和你爸爸没用，供不起两个女儿一起上学，只好出此下策。囡囡啊，你们千万别怪妈呀！”

听妈妈这么一说，夏希的脸上布满阴霾，我知道我的脸色肯定也不好看。爸妈合力经营多年的公司破产后，为了还清债务，我们家已将先前的大房子贱卖，一家四口挤在这个不足三十平方米的小出租屋里。爸妈说过，公司倒闭没关系，他们至少还有我们两个叫他们脸上有光的闺女。可是当我们齐齐考上全市最好的中学以后，两张录取通知书一寄到家，他们面对高昂得叫人咋舌的学费，眉头也不禁皱了起来。

爸妈一筹莫展，在隔壁合计了一个晚上。我们听得清清楚楚：他们在商量还有什么可卖。其实我和夏希也一夜未眠，想了一个又一个双双上学的法子，又亲自将它们一个个推翻。

第二天，天还暗着，我和夏希走进爸妈的卧室。

我说：“爸，妈，我们想到一个方法，能叫我俩同时有学上。”

妈妈披头散发地从床上撑起身子：“啥方法？”

夏希说：“我和我姐轮流上学，一人一天，不上学的人便在家自习。譬如我今天去上学了，姐姐没去，我放学回家就教姐姐我今天学习的内容。凭我们姊妹俩的基础和悟性，就算在家自习，也一定比绝大多数人成绩好！”

爸爸也撑起身子：“这……能行吗？没听说过这么学的啊！”

我笑了：“那是因为我们还没这么做！爸，妈，要发挥我们双胞胎的优势呀！而且……我们姐妹俩实在不忍心看你们为我们的学费发愁了。”

其实爸妈一直犹豫着，答应不是，不答应也不是。

我和夏希的自主意识第一次这么强。一周前，夏希就去学校教务处进行了新生注册，用的是她的名字，这意味着以后三年里，我就要用夏希的身份在学校生活。

这一下生米煮成了熟饭，爸妈也实在不好再说什么了。我和夏希制定了游戏规则，我们就必须遵守。当然，我们的父母也不得逾矩。

只是他们对我们充满了愧疚。开学的前一天，妈妈终于忍不住哭了起来。

我怜惜地摸摸妈妈的脑袋。这个时候，好像我变成了大人，她反而成了小孩。其实我蛮期待这样的生活，好似一个小女间谍，变换成为别人的身份，还须时刻注意，万不可被他人识破。

你要问双胞胎之间到底有没有心灵感应？那我告诉你，还真有。比如此刻，只穿了一件校服上衣的夏希用眼神询问我：夏昭，明天就要开始新生活了，你准备好了吗？

我抱着瘦弱的妈妈，回复夏希一个眼神：时刻准备着呢！

公司倒闭后，爸妈在出租屋前面摆了一个早点摊。妈妈真能

干，不消几周，炸油条、煮豆浆、做包子、包云吞都不在话下，以前她的手可从不沾水和面。

夏希不到六点就穿戴整齐，背着书包上学去了。这是她开学的第一天，也是我们的第一天。这么珍贵的第一天让给了她，说不遗憾是不可能的。但我毕竟是大她五分钟的姐姐嘛，按照妈妈的话来说，姐姐“就应该发扬风格”。

我当然也不能闲着。睡懒觉？自从爸妈开始摆早餐铺的那天起，这就成了一个梦想。从前我妈是主力，我爸打下手，我们姊妹俩是下手的下手。少了一个小下手，我的工作就更吃重了。爸爸负责收钱、找钱，我就负责擦桌抹凳、迎来送往。一早晨下来，我的胳膊酸疼得抬不起来。

有一次，我向爸妈提出：“收钱找钱这样简单的计算工作我完全可以胜任，毕竟我小升初考试时数学考了九十九分啊！连乘除法我都能算得飞快，更何况加减呢？”

然而爸妈却像受到惊吓一样，一口否决了我的提议，说：“囡囡，这可不行！不是爸妈不相信你，万一你少收了钱，咱们一家可能就有几顿碰不了荤腥。毕竟，全家的生活都在这一把零钱上压着哪！”

九点左右，铺子散了，爸妈去各自应聘的单位打零工。我乖乖回到我们姊妹俩的卧室里。阳台前采光好，那儿摆了一张吱吱乱叫的旧书桌，是自习的地方。学着学着，我竟有些魂不守舍。我猜想我的妹妹正在上什么课。是语文吧，她最爱语文，尤其是诗歌，她声情并茂地朗诵的现代诗还在市里的朗读比赛上拿过奖呢！她分到了什么样的同桌呢？老天保佑，一定要是一个温柔漂亮的女生。小学时我的同桌就是一个邋里邋遢的男生，鼻涕一年

四季擤不干净，一点儿也不讨人喜欢。

我缓过神来，恨不能抽自己一个耳光——大好的学习时光就在我发呆时溜走了。妹妹究竟到了一个怎样的环境，她放学回家后不就一五一十地告诉我了嘛！

我赶紧低下头，把自己送进玄妙高深的数学世界里。

天色稍晚，暮色四合。夏希该回家了。爸爸在医院打的那份零工晚上有活计，就我和妈妈两人一直等她，摆在桌上的饭一热再热。她比我们预想的晚了近四十分钟才到家。

妈妈等得有些急。夏希一放下书包，妈妈就劈头盖脸一通训斥：“你这丫头，放学不按时回家，去哪疯了？”

我给夏希盛好白饭：“对呀，你去哪啦？这么晚才回来？”

夏希笑着看了我们一眼：“我呀，走着回来的，没坐公车。”

妈妈问：“干吗不坐车？”

夏希说：“能省一点儿是一点儿嘛，爸妈挣钱也不容易，省下这三块钱给妈买瓶牛奶补补身子……”

夏希一说，妈妈的头又耷拉下去。

我一瞧气氛偏凉，赶紧暖场：“希希，先别说这个。来，给姐说说，咱们的新学校咋样啊？”

夏希的眼中顿时放射出光芒：“姐，不骗你，比我想象中强太多了。学习环境好，同学面善，老师讲课的水平也高。最重要的是，我的……不，咱们的新同桌——”

“新同桌？新同桌咋啦？男生女生？”

“男生。”

她一说，我的心就像棉花泡了水一样重，我的脑海中浮现出

那些邋遢吵闹的形象。而任我再问这个男同桌究竟如何，夏希只是抿嘴微笑，偏偏不告诉我一个字。

我越急，她越不透露，说要卖一个关子，等我明天去学校自己看，准保是个惊喜。

惊喜？哼！她口中的惊喜绝对是个惊吓。我被夏希搞得没了脾气，便不再缠着她问。

吃完晚饭，我们要帮妈妈收拾餐桌，但是她把我们双双推进小卧室，叫我们用功温书。

夏希成了小老师，教我今天学习的诗歌，又教我几何。其实数学完全不用她插手，我的数学成绩强过她，那些点、线、面的内容我看就会，题目的正确率是百分之百。

自己温书，外加夏希教的知识，效果一点儿不比在学校学习差。这更加坚定了我们将计划执行到底的决心。

第二天清晨，天蒙蒙亮，雾气还没消散，我穿着夏希昨天穿过的校服、背过的书包，赶去学校。妈妈往我手里塞了一个包子，我边赶路边吃。嗬！不愧是全市最好的学校、最好的班级，我到校不过七点，班里却已吊灯大开，亮堂堂，早就坐满人了。

这倒方便了我找座位。倒数第三排的男生旁边空了个座位，一定是了。我坐下来，同他们一起读课文，感受到一种发自内心的舒适，这就是我渴求已久的学习环境。

下早读的时候，身边的男生碰了碰我：“夏希。”

我没睬他。

他又叫了一声。这时我才反应过来我在这所学校的身份是夏希。我赶忙答应着，仔细地打量他。惊喜？没错，是惊喜。没有擤不完的鼻涕、鸟巢般的头发、落满肩头的头皮屑，甚至可以

说，是一个干干净净、眉清目秀的小男孩。

我的同桌对我说：“你该去收语文作业了。”

我这才想起来，夏希因为语文成绩好，被班主任委任为语文课代表。我慌忙站起身，由前至后，语文习题册一本摞一本。几乎每个人都同我打了招呼，不过叫我“夏希”。想不到，夏希的交际能力这么强，才一天时间，就和班里的同学打成了一片。

我当然向他们回礼，可惜我叫不出他们的名字。当我的同桌把他的习题册递给我的时候，我看了一眼他的名字，禁不住一愣。

“蒋……蒋一林？”

“有什么问题吗？”我的同桌抬起头问我。

“没、没有。”我慌忙逃开。

这个名字叫我的心七上八下起来……

这个蒋一林，就是小升初考试的时候，排在我前面、排在夏希后面的那个男生哇！可他不是出国了吗？

——瞧，我说什么来着，惊喜，当真变成惊吓了。

一周、两周，我与班里的同学终于熟悉起来了。其实多亏夏希为我和同学们成为朋友做了铺垫，她积极外向的性格为“夏希”这个身份赢得了不少人气，我扮演她的时候确实省了不少与人打交道的力气。

与女生们成为勾肩搭背的好朋友易如反掌，与男生熟络起来则需要一段时间。不过我现在已经能叫出一半男生的大名，其中最熟悉的莫过于我和夏希的同桌——蒋一林。

惊吓，的确是惊吓。

一开始我和夏希都把他想得太好。

他干净，确实爱干净，每天早上都用消毒纸巾把自己的桌椅里里外外擦个遍，不然压根不会落座。

他严谨，严谨得过了头，习题册上一有错题他就像天塌下来一样，眉头紧皱，一言不发，将错题抄个十遍八遍才罢休。

我问他：“你抄这么多遍错题干啥？”

他居然说：“我这是在惩罚自己。”

我不忿，心里默默地想：自虐狂。

蒋一林也在有意无意间向我透露过：小升初考试时他发了高烧，那两天烧得迷迷糊糊，家人皆劝他别去参加考试，他偏去，最终得了第二。从前他可是不知道“败”字咋写的常胜将军呐！

幸亏蒋一林不晓得那个排名在他前面的人就是我扮演的夏希，不然，他非与我拼命不可。

而蒋一林不出国留学的原因，则是夏希问出来的。

后来，夏希当作一个笑话讲给我听。

“夏昭，你知道蒋一林为啥不出国吗？”

“为啥？”

“原来呀，是他们一家睡过了头，错过了飞曼哈顿的航班。他爸妈一气之下，就让他留在咱这儿学习了。唉，一家人都是死脑筋！”

我却大惊失色：“哎呀，夏希，你可别笑。这么一个高智商、脑筋死得只知道学习的蒋一林，简直就是上天派给咱们的天敌。我看哪，你这第一以后也别想当了。”

夏希闭上嘴，不笑了，继而神色渐渐凝重起来。

我们姊妹俩当真拿蒋一林一点儿办法都没有。他好似一个没

有知觉、没有思想的机器人，一天到晚只晓得学习、学习。

不过就算是机器人，他也是一个没有缺点的极品机器人。相比之下，我们姊妹俩就成了上帝玩心大发时散漫制造的赝品。

上初中后的第一次月考就要来了，我们越复习越没有信心。而看着蒋一林一副掉进书海的模样，我和夏希为谁上考场争论得面红耳赤。

俗话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我和夏希思来想去，决定再度发挥我们是双胞胎的优势，一鼓作气将蒋一林击溃。

作弊？哈哈，怎么可能！这种小儿科的手段是我和夏希不屑一顾的。

我理科好，夏希文科好，考试时优势互补，方能百战不殆。简而言之，月考的上午考文科，夏希就上考场，我在家温书；下午考理科，我俩便反过来。

合伙作战的结果就是将各自的优势发挥到极致。我坚信夏希同我一样，对手下的题目驾轻就熟。晚上我一回家，就与夏希默契地击了一记掌。

吃晚饭的时候，我和夏希还是嘿嘿地憋不住笑。妈妈放下筷子：“啥事叫你们这么高兴？夏希月考超常发挥啦？”

我正思忖着怎么回答，夏希嘴快地回答：“没啥事，妈妈，就是饭太好吃啦！哎呀，刚考完哪里晓得考得好不好？过几天成绩发下来就知道啦！”

我去上学的那天，月考成绩下来了。

班主任从前往后读着前十名的姓名，第一个就是夏希。

“夏希。”她大声喊着，目光炯炯地看着我，班里传来同学们的赞叹声。

第二名才是蒋一林。

显然班主任不太激动，目光里甚至有几分失落，也没有任何同学表示赞叹或惋惜。全班静悄悄的，蒋一林就在这一片寂静中低下头，此后一整节试卷讲评课都没有抬起来。

下课铃响了，我碰碰他：“一林……”

他不应。我继续叫他，连叫好几次，他才终于把头慢慢抬起来。

他看着我，目光坚定，一字一字地说：“夏希，我们之间的战争开始了。”

这当然不是我想要的结果。放学回家，我将蒋一林的话原封不动地复述给夏希听，不想她振奋地一拍桌子：“蒋一林要战争，姐，咱们就给他战争！”

我垂头丧气，夹在两个好胜心强的人中间的滋味真不好受。简简单单一场月考，怎么就让剧情朝我始料不及的方向发展了？

夏希与蒋一林二人绝对都是狂热的好战分子，一场月考异常强烈地激发了二人的斗志。从考试到个人卫生，甚至老师授课时提出的问题，二人都抢着回答，这简直成了我们班的一道最独特的风景。同学们争相观赏、品评，但他们看我们的眼神，我怎么看怎么觉得像是看怪物。

夏希与蒋一林的战争理所当然地牵连上我，蒋一林一度还习惯性地对我怒目而视。我成为被夹在中间的那个，苦不堪言、哭笑不得。

“战争贩子”夏希终于自食其果。体育课练习立定跳远的时候，四肢并不欠发达的她不知怎么就跳歪了。在场的同学们都

说她腾空的姿势像一只被霰弹击落的麻雀，并且脚踝着了地。

夏希疼得直喘粗气。女生们扶她，她尖叫：“别动，脚断啦！”

她的泪水都快涌出来了。她恶狠狠地看着蒋一林：“是他捣的鬼！”

“怎么可能！”蒋一林抛来一记冷笑，“我被班主任叫过去了，你跌倒时我才过来的。”

夏希夸张了，她总爱夸张。

她没骨折，只是右脚脚踝严重扭伤，需要十天半个月才能恢复。轻伤不下火线，即使每天蹦跳着来来去去，夏希也不肯在家休息。当然，我知道她是不想放弃与蒋一林竞争的机会。

这可苦了我。我的右脚踝完好无损，却要装出严重扭伤的模样，每日蹦过来跳过去，提心吊胆，生怕穿帮。

若要评选个什么“间谍皇后”，那一定非我莫属。我一个正常人，单脚蹦了一周，愣是没叫任何人瞧出破绽。

我本以为就这样蹦来蹦去，这场危机就能化解。我太天真了。所谓天有不测风云，谁知道哪一刻灾难就会降临到你头上。

当时正在上物理课。下午阳光和煦温暖，晒得人昏昏欲睡。教物理的老太太那不紧不慢的音速更像一首催眠曲。我不断掐着自己，以免睡着了。

这时，我忽然感到一阵摇晃，好像凳子被人踢又被人顶，我快被晃下来了。

我剜了蒋一林一眼：“好好听课，没事踢我凳子干吗？”

他无辜地摊开手：“我没踢……我还以为你在踢我的呢！”

这当儿，摇晃的声响越来越大。我惊慌地抬起头，声响嘈杂，满教室的课桌都不约而同地跳舞一样地摇晃。

同学们尖叫起来，纷纷往教室外冲，蒋一林看傻了。